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19 年度

评价单位：湛江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本级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湛江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2020 年 8 月 27 日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0〕6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19 年度湛江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湛江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成立于 2002 年底，属参公管理的副处级事业单位，受市政府委托自然资源部门代管。中心班子成员为一正三副，定有编制 32 名（含事业编制 19 名，后勤服务人员数 3 名，政府雇员 10 名），2019 年年末在职人数 26 人（含 18 名参公人员、2 名工勤人员、6 名政府雇员），退休人数 4 名。另从市机场发展公司借调人员 1 人，外聘临时工人 3 名。内设四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储备科、经营科和资金管理科。主要职能是：制订我市回收、收购、置换、征用、储备和供给土地的详细规划和计划，并按规划分步组织实施；负责征用土地，收回闲置、未开发利用的国有土地，回收违法用地和其他需要储备的国有土地；负责对征用和收回的土地进行统一储备管理，合理调配土地资源；负责供地前的土地开发、整理等各项具体工作，规范二级土地市场；负责筹集资金统一支付征地费和回收土地使用权的土地补偿费；负责市辖区内征地拆迁的事务性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做好土地收储工作。把握市政府重启土地储备联席会议制度的契机，抓好重点、有的放矢，用有限的资金收取质优的土地，确保用地有保障、财政有收益。

2. 科学有序做好土地供应工作。根据市场需求相应推出土地，努力提高供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3. 积极做好资金保障工作。积极配合市财政局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发行工作，提供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发行相关材料，并确保规范使用土地储备专项债券资金，合法、合规、有效使用资金。

4. 加强土地前期开发和库存土地管理工作。重点抓好入库土地安全防范、清理违章侵占以及入库土地租赁管理；加强对入库土地的巡查和管理，及时发现问题，将问题消除于萌芽状态中；加快解决相关拟出让地块清场问题，做到按规定“净地”出让。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19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本中心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部署，紧紧围绕我市“加快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的总目标总任务，攻坚克难、开拓创新，扎实推进土地收储和土地供应的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收入决算情况。2019年本中心部门收入决算总额为

111769.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69.8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1000 万元。

2. 支出决算情况。2019 年本中心部门支出决算总额为 111769.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0.26 万元，项目支出 239.56 万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111000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成立由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牵头，各科室主要负责人组成的绩效评价小组，具体成员名单如下：组长：陈健（中心主任）；副组长：王琳（中心副主任，资金科分管领导），黄敏（中心副主任，办公室分管领导）；成员：黄来田（资金管理科科长），吴珊珊（办公室），邓谷泉（资金管理科），黄志英（储备科），陈慕馨（经营科）。

（二）自评工作过程。我中心领导高度重视，及时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制定工作方案，部署工作任务，落实责任到人。财务人员根据评价指标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对财务资料和统计数据进行汇总、分析。项目负责科室提供项目执行情况的佐证资料，如实填写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数据表。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自评数据表和项目执行情况等佐证资料，对照《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对我中心整体支出的“预算编制情况”的预算编制、目标设置，“预算执行情况”的保障措施、支出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预算监督情况”的信息公开、绩效自评，“预算执行效益”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等方面，按评价方法进行自我绩效评价打分。

(三) 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我中心按通知要求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向市财政局绩效评价科报送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我中心认真对照文件要求查阅、核实资料如实填写，做到自评材料有据可查，保证高标准高质量，并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 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本中心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果

2019 年，我中心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绩效评价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经过全面详细分析评价，我中心 2019 年部门财政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 99.4 分，评价结果为“优”。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本中心部门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及时储备市级部门项目；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具体执行项目；2019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数为 111769.82 万元，收入决算数为 111769.82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预算数）÷收入预算数×100%=0；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

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准确，没有出现预算调整或调剂事项；按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 预算执行情况。

（1）保障措施方面。本中心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支出管理方面。本中心 2019 年预算支出完成率=100%；2019 年度末没有结转结余数，结转结余率=0；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 $(0-1) \times 100\% = -100\%$ ；没有下级单位，无需下达预算批复；政府采购预算 8.8272 万元，政府采购实际支出金额 8.8272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100%；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含专项工作经费）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严格执行；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会计核算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主任办公会议讨论通过决策。

（3）项目管理方面。本中心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实施过程规范，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相应手续。

（4）资产管理方面。本中心已建立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资产管理严格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严格按照收支两条线的原

则，相关收入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国库；资产账与财务账完全一致；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中心总资产数量 395 件，总额 142.36 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142.36 元，固定资产利用率=（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100%。

3. 预算监督情况。

（1）信息公开方面。2019 年度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湛江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本中心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2019 年度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且在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将按绩效自评规定于 8 月 28 日前在湛江市政府门户网站真实、及时、透明公开自评材料。

（2）绩效自评方面。我中心已按规定要求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将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并保证表格内容、自评报告真实、齐全，作证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

4. 预算使用效益。

（1）经济性。本中心公用经费控制率较高，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4.75 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4.4 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2）效率性。2019 年度，本中心认真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根据市直机关“四

个全面”绩效考核关于重点任务的考核数据计分，市委督查得分 89.43 分，市政府督查得分 95.33 分，可计算出本中心重点工作完成率得分= $(0.8943+0.9533) \div 2 \times 5 = 4.619$ ，得分 4.62 分。本中心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绩效目标完成率为 100%。

（3）效果性。2019 年，本中心认真做好市级土地储备和供地工作，促进我市土地储备事业持续健康发展，各项收储业务顺利进行。同时，积极为各区及相关单位搭建好土地储备和出让的服务平台，主动与财政、自然资源等相关单位以及各区政府进行沟通协调，为各园区、重点项目、公益事业、民生建设提供用地保障，对土地收储行业未来可持续发展产生良好的影响。

（4）公平性。本中心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对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回复。根据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群众满意度考核结果，群众满意度得分 92.57 分，可计算出本中心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得分= $0.9257 \times 3 = 2.7771$ ，四舍五入得 2.78 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总的来说，2019 年我中心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也存在一些薄弱环节。

1. 预算绩效观念不深入。我中心在日常财务工作中存在着一定程度的“重分配、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情况，造成该问题的主要原因是自身绩效理念较薄弱，单位绩效目标编制仍有缺失，需要进一步加强对资金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

2. 预算绩效规范管理有盲点。在市财政逐步加强绩效管理的情况下，我中心财务人员面对当前绩效管理工作没有现成的经验可供借鉴，只能是边工作、边学习、边积累，短期内部分工作只能停留在表面，难以做到程序规范、管理科学，难以满足当前绩效管理要求。

（四）改进措施

通过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促使我中心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针对我中心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我中心将继续采取更加强有力的管理工作措施：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可控性。二是进一步增强绩效管理理念。在管理和使用预算资金的过程中，我中心将更加突出资金使用绩效，做到“花钱必问效”。加强与财政绩效科的沟通协调，按照绩效评价原则，开展资金安全性、规范性的监督，确保专项资金的使用符合绩效管理要求。三是进一步严格财务管理制度。严格遵守国家、省、市财务管理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内部控制规范，确保资金使用、管理、监督等各个环节有章可循，从制度上管理好用好每笔资金，力争每笔资金的使用都为土储事业带来促进作用。四是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监督检查。加强经费使用中事前、事中监督，发现问题及时提出解决意见，强化考核结果应用，对项目绩效目标开展全程跟踪问效，提高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